证券代码:002017 证券简称:东信和平 公告编号:2026-14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认真践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及新"国九条"关于推动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的会议精神和决策部署,积极响应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本行动方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举措如下:

一、聚焦核心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为金融机构、通信运营商、政府机构、物联网设备生产及运营企业等客户提供智能卡、安全模块、平台软件、智能终端等数字安全产品和相关解决方案,涉及移动通信、金融支付、政府公共事业、消费电子、网联汽车、工业物联、能源电力等应用领域。

筑牢数字身份安全产品基础,巩固主业优势。公司将以数字身份安全产品作为人与物数字身份安全载体的根基,重点聚焦通信卡、金融卡、政府证照卡及安全模块业务,把握5G、社保一卡通、海外电子证照及物联网等市场机遇,以创新驱动提升竞争力,并深化国内外市场协同以扩大全球份额。同时,重点聚焦行业应用、智能终端、数字身份云服务三大创新主线,通过深化平台软件业务协同,完善数字身份发行、认证与安全管控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强化面向新兴场景的平台产品研发与应用能力,推动整体业务提量提质,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地位。

巩固"双循环"市场优势,优化业务布局。在国内市场,持续加强金融、社保、通信三大重点领域的攻坚与潜力挖掘,提升市场份额并加强产品适配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在国际市场,依托海外子公司本地化优势,加快南美、非洲新区域版图拓展,优化海外产品结构,重点推广数字身份云、eIM及电子证照产品等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市场攻坚能力、区域覆盖能力、产品体系能力、团队协同能力。

推动资本运作赋能,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将通过内生增长与外延扩张的"双轮驱动",通过整合技术、市场等内部优势资源,筑牢发展根基;积极运用资本市场工具,围绕数字身份安全等核心生态链开展战略性并购,实现纵向与横向的产业整合。同时,公司将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管理,着力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推动产业经营与资本运营高效协同,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二、强化科技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始终将技术创新视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力,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近年来公司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持续保持在10%左右。公司将通过深化云、边、端、芯协同布局,持续完善自主可控的数字身份安全全栈技术体系,并积极融合人工智能,创新"数字身份+AI"模式,抢抓数字化转型中的安全增量市场。同时,持续优化科研团队人才激励机制,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全面提升运营效能,强化产业引领作用。

三、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架构,积极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形成科学规范、有效制衡、运作高效的现代公司治理体系;持续健全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及时修订完善治理相关制度,规范议事决策流程,不断优化内控全流程管控,监督检查与有效性评价,全面防范经营风险。同时,公司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度融入经营管理与业务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自2022年起连续4年披露ESG报告,践行国有企业使命担当,以高质量治理护航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公司将持续优化完善治理机制,健全内控长效制度体系,强化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能力建设,夯实规范运作根基、提升科学决策水平,保障企业稳健经营发展;同时,不断提升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重点规范其忠实勤勉履职、合规增减持等行为,切实提升公司治理效能与风险防控能力。

四、健全回报机制,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结合公司实际和未来发展规划,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持续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已制定了《分红管理制度》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自上市以来,公司已实施19次利润分配,累计分红5.41亿元,切实让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将进一步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持续优化利润分配政策,合理确定分红比例、分红方式及实施节奏,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与可预期性;健全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回报体系,将股东回报与公司经营业绩、发展质量相结合,推动回报水平与企业发展同步提升;严格执行利润分配相关制度,规范分红实施流程,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企业与投资者的共赢发展。

五、深化投资者沟通,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沟通工作,已搭建起多渠道、多层次的投资者沟通平台,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通过定期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方式,及时、准确、完整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状况、发展战略、重大事项及分红方案等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投资者沟通机制,设立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等,安排专人负责接听接收咨询,并通过互动易、机构调研、投资者开放日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应投资者咨询,倾听投资者诉求、解答投资者疑问;定期举行业绩说明会,针对性解读公司经营、财务及分红情况,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与沟通。

公司将进一步深化投资者沟通工作,丰富沟通渠道、创新沟通形式,持续加强与机构投资者、中小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主动传递公司发展价值与核心优势;健全投资者诉求回应机制,建立诉求收集、梳理、反馈、跟踪的全流程闭环管理,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切实解决投资者合理诉求;加强信息披露质量管理,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与易懂性,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任度;积极组织投资者调研、业绩说明会等活动,引导投资者客观、理性认识公司发展前景,构建良性互动、共赢共生的投资者关系生态。

公司将以本次"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为契机,聚焦公司数字身份安全主业,持续完善治理体系、增强经营效能与回报能力,切实肩负起上市公司主体责任,以实际行动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赖,实现公司价值与股东利益共赢。

本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当前所处外部环境及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其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信和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696 证券简称:爱乐达 公告编号:2026-011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6年4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93,152,98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爱乐达	股票代码	3006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苗	蒋文廷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西区安泰二路18号	成都市高新西区安泰二路18号	
传真	028-87867574	028-87867574	
电话	028-87809296	028-87809296	
电子信箱	chenmiao85@cdald.com	zqbwendy@cdal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持续深耕航空航天制造领域20余年,始终专注于军用及民用飞机零部件、航空发动机零组件及航天结构件的精密制造,同时致力于航空机载成品的设计研发。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夯实"数控精密加工—特种工艺处理—部件装配"全流程制造能力,并依托设计研发中心的持续建设,构建起覆盖"精加工-强工艺-优装配-研成品"四位一体的协同发展体系。公司已实现从"单一零件工序供应"向"全流程一站式服务"的实质性转型,围绕航空零部件全流程供应链布局,为客户提供更全面、更高效的配套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航空零部件的数控精密加工及特种工艺处理;部组件及中大型无人机整机机体装配;航空机载成品的设计、研发与制造;以及高分子材料功能结构件及航空密封产品的研发与制造。产品涵盖军机、民机及无人机多机型各部位结构零件/部件/组件及整机机体、航天结构件、航空机载成品和地面保障设备,并逐步拓展至低空经济领域,涉及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等新型航空器零部件制造。

1、数控精密加工

公司聚焦航空关键承力件、复杂曲面结构件及异型深腔零件的柔性智造能力,持续构建"高精度-高可靠-高适应"制造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四大科研生产场地总计12万余平方米的产能布局,进一步优化智能化、信息化柔性数控生产线,迭代钛合金、高温合金、超强钢、复合材料等材料复杂零件的精密加工技术,提升钛合金3D打印复杂结构件的精密加工水平,强化异型腔体等结构件加工制造能力。

主要业务产品包括:

(1)军机多谱系零件:覆盖战斗机、运输机、无人机、教练机等军用装备结构件、液压系统件及起落架类零件;

(2)民机多品类零件:

①国产飞机:国产C909、C919、C929、MA700、AG600等机型关键结构件;

②国际转包业务:空客A320/A321/A350、波音B737/B747/B787-9系列零件,以及以色列航空工业客改货项目(B737/B767/B777/A330)及G280公务机等机型零件;

③国际直接业务:为法国赛峰直接配套其承接的A320/A321/A350/B787等机型起落架零组件;

(3)航空发动机零组件;

(4)航天结构件;

(5)零部件维修业务:承接起落架、机体结构件等航空零部件的维修;

2、特种工艺处理

公司拥有2米和8米大型特种工艺处理生产线,覆盖阳极氧化、喷漆、镀铬、镀镉、镀锌镍、无损检测、热处理、喷丸、不锈钢酸洗、钝化等10余种工艺类别,并配备理化检测实验室及超声、渗透、磁粉等无损检测能力,具备铝合金、钛合金、不锈钢及合金钢等材质零件全工序特种工艺处理能力。

主要业务包括:

(1)主机厂委托协作业务:为航空主机厂及其配套单位提供机加零件特种工艺处理服务;

(2)内部零件全工序业务:完成公司承接机加产品的后续特种工艺工序;

(3)市场化承接业务:面向航空维修领域和航空制造领域其他客户提供特种工艺协作服务。

3、部件装配

公司在小组件装配、机身及机翼部段装配能力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从原材料采购、数控加工、特种工艺处理到机身及整机机体装配的"一站式"配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深化部组件装配产线建设,持续优化供应链采购与装配环节衔接流程,提升全链条协同效率与产品交付质量。

主要业务包括:

(1)军机装配:承担多个主力型号的组件、部件装配任务;

(2)民机装配:涵盖C919、A320、A321等机型的部组件装配;

(3)无人机装配:具备多型中大型无人机整机机体全流程配套能力,实现从零部件制造到整机机体装配的完整交付。

4、设计研发

公司持续强化设计研发中心能力建设,围绕航空机载成品构建覆盖"预研—设计—定型—批产—售后"的全生命周期研发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在航空燃油系统与精密机电一体化领域取得阶段性成果,研发业务逐步向小批量产品转化。

主要业务进展包括:

(1)航空燃油系统类机载成品:某型直升机配套"机腹外挂副油箱"和"短翼外挂副油箱"项目已进入小批量试生产阶段;

(2)提升机构的设计与制造取得良好进展,进一步拓展了公司在精密机电领域的研发设计能力;

(3)地面保障设备:持续开展任务载荷安装车、千斤顶等设备的研发设计与制造。

5、高分子材料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希瑞方晓聚焦聚四氟乙烯等非金属功能性材料的开发与应用,主要面向航空航天及通用领域提供高分子功能材料、隔热降噪复合材料及紧固件辅助密封工具等相关产品。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希瑞方晓的全资子公司辛瑞方晓已完成生产线建设并正式投产,已成为多家主机厂所的合格供应商,具备了向航空航天主机厂及研究所批量供应高分子功能性材料及航空密封产品的资质与能力。该业务板块的建成投运,标志着公司在金属零部件精密制造优势基础上,在新材料领域初步具备了产业化落地能力与关键准入资质,实现了业务布局从无到有的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以数控精密加工为核心基础,强化特种工艺技术攻关与瓶颈突破,稳步推进部件装配能力向整机机体装配延伸,加快设计研发成果向小批量生产转化,扎实推进高分子功能性材料等新材料业务,并积极关注低空经济、航天产业发展机遇。通过"精加工-强工艺-优装配-研成品"四位一体业务体系的协同发展,公司进一步夯实航空零部件全流程一站式服务能力,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159,209,672.56	2,090,873,326.37	3.27%	2,187,141,18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04,181,382.70	1,834,958,082.81	3.77%	1,888,786,602.4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00,122,312.48	301,066,040.43	66.12%	349,713,68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347,941.89	-24,942,531.91	321.90%	68,855,82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668,603.10	-67,398,251.17	170.73%	62,164,59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38,541.66	43,784,569.87	64.99%	450,173,32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9	311.11%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9	311.11%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	-1.34%	4.30%	3.6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4,824,231.64	143,133,980.35	121,884,608.14	150,279,49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7,765.98	7,156,226.44	36,437,029.71	8,596,91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5,322.35	8,324,397.73	23,409,997.07	15,528,885.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751.26	-3,417,202.01	-13,349,134.65	87,549,127.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5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冉光文	境内自然人	12.18%	35,715,521.00	0.00	不适用	0.00
丁洪涛	境内自然人	12.00%	35,176,175.00	0.00	不适用	0.00
谢鹏	境内自然人	9.00%	26,381,862.00	26,381,862.00	不适用	0.00
范庆新	境内自然人	8.93%	26,172,681.00	0.00	不适用	0.00
四川治历明时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8%	17,518,181.00	0.00	质押	17,518,181.00
李鹏	境内自然人	1.47%	4,296,807.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5%	3,650,671.00	0.00	不适用	0.00
航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97%	2,856,462.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朕海	境内自然人	0.68%	2,00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可莘	境内自然人	0.50%	1,476,9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冉光文、丁洪涛、范庆新、谢鹏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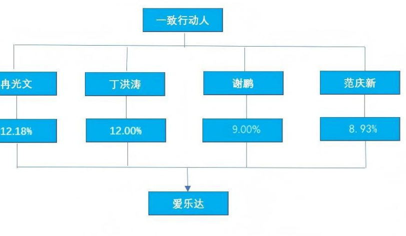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鹏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6-014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29,511,333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湘潭电化	股票代码	0021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圆圆	王悦	
办公地址	湘潭市岳塘区天鹅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湘潭市岳塘区天鹅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	0731-55544101	0731-55544101	
电话	0731-55544161	0731-55544048	
电子信箱	zqb@chinaemd.com	zqb@chinaemd.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生产的锰系电池材料主要应用于传统一次电池领域以及新能源电池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如下:

1、电解二氧化锰

电解二氧化锰(EMD)是一次电池的正极材料,其市场需求与下游一次电池行业紧密相关。根据海关总署数据统计,2025年我国一次电池出口量为324.24亿支,同比下降2.24%;在此基础上,叠加下游一次电池企业去库存周期影响,以及锰酸锂专用型EMD市场被其他原料部分替代,2025年EMD行业整体需求有所放缓。

结构方面,行业需求呈现分化:碱锰型EMD凭借无汞化、性价比优势,仍为市场主流;高性能、高附加值EMD市场需求增长;碳锌型EMD受环保政策等影响需求下降。

竞争格局上,市场份额持续向具备技术、客户和成本优势的头部企业集中。

公司行业地位:公司是电解二氧化锰行业发展历史最悠久的企业,在国内外电池行业享有较高声誉,与全球各大电池厂商一直保持良好交流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无汞碱锰型电解二氧化锰是"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其市场占有率保持行业领先。

2、锰酸锂

2025年,受益于下游市场需求提升,锰酸锂出货量创历史新高。根据ICC鑫椤资讯统计,2025年锰酸锂出货量13.2万吨,同比增长15.4%。尽管行业实现量增,但受原料成本上涨等因素影响,生产企业盈利持续承压,竞争激烈。在此背景下极致降成本、开发高端产品,是锰酸锂生产企业提升竞争力的关键路径。

公司行业地位:公司自2021年布局锰酸锂产业以来,依托前驱体自给优势、技术研发优势以及丰富的材料生产运营经验,已成为锰酸锂行业内具有竞争优势的头部企业,目前年产能4万吨,市场占有率居行业前列。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电池材料业务和污水处理业务。

1、电池材料业务

(1)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主要产品		用途
锰系电池材料	P型EMD	应用于一次电池领域
	碱锰型EMD	
	高性能型EMD	
	一次锂锰型EMD	
	锰酸锂正极材料	应用于新能源电池领域
	尖晶石型锰酸锂	

(2)经营模式

公司电池材料业务均采用"研发-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

(3)采购模式

公司物资采购调度中心负责公司大部分材料的采购。湘潭和靖西基地所需的大宗、通用、重要物资实施集中采购,其中大宗材料主要采取招标方式采购,其他材料主要采取网采方式采购。锂盐的采购由广西立劲根据销售订单计划,结合原材料市场情况、原辅料库存情况及生产计划进行采购。公司参考市场行情及与供应商的合作情况,每年对供应商资质进行评审和更新,并通常选择产品品质较高且与公司建立长期战略合作的供应商最终进行合作。

(4)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生产采取流程性连续生产的模式,主要结合公司存货管理的备货安排、在手的下游客户订单、市场需求等因素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公司目前拥有湘潭和靖西两大生产基地,拥有多条专业生产线,依托自身生产能力自主生产。

(5)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工厂→工厂"的直接销售模式,由公司营销部门负责销售业务。公司拥有开拓能力和营销能力较强的营销团队,构建了完善的营销网络,与全球各大电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6)产品定价模式

公司EMD产品采取市场化为基础的定价策略,产品定价综合考虑市场上同类产品价格、客户对产品质量的不同要求、需求量大小、公司产品成本、客户信用等级和回款周期等因素。

公司锰酸锂产品的定价根据原材料碳酸锂价格波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主要参考上海有色网的现货价格和客户协商定价。

2、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采用"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经营模式,具有刚性特征,不易受宏观经济影响,具有相对稳定的收入、利润和现金流量。全资子公司市污水处理现有污水日处理设计能力为26万立方米,通过对城市污水的集中处理,实现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市污水处理凭借多年的污水处理经验,不断强化技术创新、优化工艺流程、提高自动化程度,为区域内水质保护及生态环境保护贡献了重要力量,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021,347,092.51	4,924,010,880.57	1.98%	5,017,246,0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54,557,851.59	2,994,895,053.76	5.33%	2,783,741,545.10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921,296,242.83	1,912,437,906.31	0.46%	2,163,463,00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447,797.28	315,007,562.96	-28.43%	352,331,60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059,740.77	243,894,933.77	-15.51%	294,973,42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6,622.17	406,098,479.03	-50.75%	424,805,654.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50	-28.00%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0	-30.00%	0.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5%	10.94%	-3.59%	13.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7,808,438.86	479,039,369.23	505,446,037.37	519,002,39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28,658.27	78,554,890.79	31,461,849.39	68,102,39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429,761.45	65,363,822.15	30,063,865.57	65,202,29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435.60	100,615,386.20	108,288,650.73	-10,957,850.3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9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0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4%	185,928,027	0	质押	79,090,000
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9%	79,885,370	0	质押	10,869,56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4%	7,161,816	0	不适用	0
蒋如宁	境内自然人	0.78%	4,935,246	0	不适用	0
罗怀周	境内自然人	0.62%	3,921,0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3,459,900	0	不适用	0
章娉娉	境内自然人	0.54%	3,388,800	0	不适用	0
张常国	境内自然人	0.49%	3,068,600	0	不适用	0
栗建伟	境外自然人	0.42%	2,657,500	0	不适用	0
彭自如	境内自然人	0.41%	2,562,1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潭振湘国有资产经营投资有限公司为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具有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蒋如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372,391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562,855股,合计持有4,935,246股。章娉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88,800股,合计持有3,388,800股。张常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68,600股,合计持有3,068,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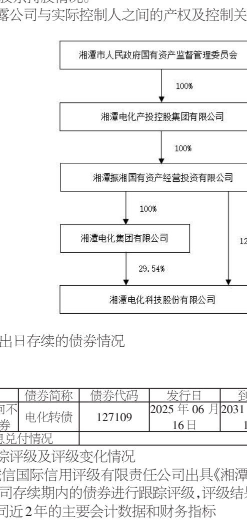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电化转债	127109	2025年06月16日	2031年06月15日	48,694.81	0.2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5年8月1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通过对公司存续期内的债券进行跟踪评级,评级结果维持为AA/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6.51%	38.28%	-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0,605.97	24,389.49	-15.51%
EBITDA全部债务比	26.55%	31.61%	-5.06%
利息保障倍数	7.760000	9.530000	-18.57%

三、重要事项

重要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干江

2026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6-023

债券代码:127109 债券简称:电化转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5月15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5月1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天鹅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C305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0日和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以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董事薪酬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公司将就议案3、议案4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8:30—11:30,14:00—17:00(信函以寄出时的邮戳日期为准)。

3、登记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天鹅路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B317董事会工作部。

4、会议联系人:沈圆圆、王悦

联系电话:0731—55544048

传真:0731—55544101

邮箱:zqb@chinaemd.com

邮政编码:411102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5",投票简称为"电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5月15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12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27109 债券简称:电化转债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14:00在公司总部C305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独立董事舒洪波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干江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通过《202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

四、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92,129.62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544.78万元。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充分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度审计报告》。

五、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现有总股本629,511,3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72,393,803.3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若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六、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八、通过《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九、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通过《独立董事关于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

该议案表决时独立董事何琪女士、周波女士、舒洪波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十一、审议《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的"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该议案表决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刘干江先生、龙绍飞先生、成希军先生、贺娟女士、寻怡女士、何琪女士、周波女士、舒洪波先生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通过《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情况和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的"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内容。

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该议案表决时董事成希军先生、贺娟女士、寻怡女士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与关联方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湖南聚宝金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湖南液态阳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新乡市中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约为7,344.60万元。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刘干江先生、龙绍飞先生、丁建奇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十四、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预计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依据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上述担保额度预计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十五、通过《关于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其中,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为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锂盐期货品种,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1,000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以上额度在有效期内均可循环使用,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6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十六、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湘潭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效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十七、通过《关于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2,000万元向参股公司湖南省新能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增加至37.50%。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刘干江先生、龙绍飞先生、丁建奇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十八、通过《关于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管理制度》。

十九、通过《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二十、通过《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二十一、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板塘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叁亿陆仟万元,期限三年;向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板塘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壹亿玖仟万元,期限一年。上述授信均由公司控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3)。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年度述职报告,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